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平台申请综合授信（含融资租赁）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及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平台增加申请综合授信（含融资租赁）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综合授信总（含融资租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 亿元，综合授信（含融资租赁）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含世界银行贷款等）、银团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等业务，公司可以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可以为公司担保。上述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质押担保等，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基于业务需要，可以提供设备、土地、厂房质押等，具体方式以银行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表行使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申请融资租赁及担保的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经研究，公司同意为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香港贸易公司”）向东方汇理银行（“东方汇理”）、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建银亚洲”）及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银行”）牵头组织的境外银团申请总额不超过 3 亿美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担保的主债务期限为三年。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中伟香港贸易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25 亿美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国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21 號海港城英國保誠保險大廈 21 樓 2111-13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港元

经营范围：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投资、技术研发及推广应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伟香港贸易公司资产总额为 120,958,538 美元，负债总额为 74,530,473 美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7,153,311 美元），净资产为 46,428,135 美元，资产负债率为 61.62%，2021 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为 208,956,337 美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中伟香港贸易公司拟向东方汇理、建银亚洲及汇丰银行牵头组织的境外银团申请总额不超过 3 亿美元贷款，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担保的主债务期限为三年。以上担保合同尚未签署，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表负责处理上述担保的具体事宜。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总额占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0%。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担保均为上市公司体系母子公司之间担保，不存在为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担保，且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292.3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97.28%，占总资产的 103.6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279.58 亿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3 亿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 9.72 亿元。

以上担保额度币种涉及美元等外币的，按照 2022 年 4 月 28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